

揭阳市水利局文件

揭市水许可〔2023〕84号

关于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报来《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及附件收悉，该工程已经普宁市水利局《关于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初审意见的请示》（普水字〔2023〕58号）初审。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尾营水库位于普宁市南径镇大埔寮村，属练江一级支流北港河上游水系，是一宗防洪、灌溉综合利用的小（2）型水库。水库担负着灌溉下游农田面积1300亩，捍卫下游人口7000多人的防洪安全。尾营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0.275km^2 ，干流河长 0.65km ，河道平均坡降 $J=0.550$ 。水库工程于1970年建成投入使用。受当时经济发展的限制，工程土法上马，存在设计标准低、配套不完善、坝体填筑土质量欠佳。水库曾于近年进行

过安全加固，受资金限制，未能较全面地除险加固。2021年12月，普宁市水利局组织对水库进行安全鉴定，尾营水库大坝被鉴定为“三类坝”。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3年小型病险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成果核查意见的通知》（粤水运管〔2023〕5号）复核为“三类坝”。鉴于水库现状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大坝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工程已不能正常使用。因此，为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充分发挥水库效益，对尾营水库进行除险加固是十分必要和迫切的。

二、工程任务和规模

（一）尾营水库是一宗防洪、灌溉综合利用的小（2）型水库。水库担负着灌溉下游农田面积1300亩，捍卫下游人口7000多人的防洪安全。

（二）尾营水库正常蓄水位为180.50m，相应库容为15.30万 m^3 ，设计洪水位为181.79m（ $P=5\%$ ），相应库容为18.95万 m^3 ，校核洪水位为182.31m（ $P=0.5\%$ ），相应库容为20.54万 m^3 。

三、工程布置及主要建筑物

（一）工程等别和标准

同意工程规模属小（2）型水库，工程等别为Ⅳ等。水库大坝设计洪水标准为2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200年一遇；永久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次要建筑物为5级。溢洪道消能防冲设计洪水标准为10年一遇。

（二）工程总布置

同意本次水库除险加固总体布置。尾营水库枢纽工程主要由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管等建筑物组成。

（三）工程加固主要内容

基本同意：新建坝顶砼路面，修复防浪墙、增设防护栏；迎水坡砼护坡修复、新建坡脚砼齿墙；背水坡整修、铺设砼框格草皮护坡，拆除、重建贴坡排水体、重建下游排水沟；大坝进行充填灌浆处理；加固溢洪道；重建输水涵管涵头、启闭机室修缮、更换进口闸门及启闭设备；修建上坝防汛道路；完善大坝安全监测管理设施等除险加固主要内容。

四、施工组织设计

（一）本工程导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导流标准采用 5 年一遇，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管水下工程宜在枯水期进行施工。

（二）基本同意工程施工总体布置及施工总进度计划。本工程计划施工总工期为 6 个月。工程建设应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下阶段应做好施工关键线路（土坝、溢洪道）的施工组织设计，确保工程安全度汛。

五、工程占地

基本同意工程建设永久占地范围及临时用地范围。本工程永久占地在水库权属范围，无新增永久占地；本工程无施工临时用地。

六、环境影响评价

基本同意本阶段环境保护设计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七、水土保持方案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76hm²。

八、工程管理

（一）建设管理

基本同意工程项目法人为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工程建设管理工作。项目法人要严格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建设监理制；严格执行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的程序；严格执行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全面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制；严格执行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水利基建财务有关规定，全面规范项目资金和账务管理，实行财政集中支付管理，做到专户专账。工程完成后，应及时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二）建后管理

1、同意按属地管理原则，水库加固完成验收后，移交普宁市南径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水库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

2、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范围、保护范围的初步划定。下阶段应按工程划界确权等有关规定，明确划定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普宁市应按照工程运行管理相关管理制度，落实水管人员和工程维修养护“两项经费”，建立工程长效运行管理机制。

九、工程概算

经审核，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534.29 万元；工程部分静态投资 498.97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2.7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18.93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13.67 万元。

十、其他

工程主管部门普宁市水利局和项目法人普宁市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应督促设计单位在技施阶段进一步优化、完善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方案，按 2023 年年底前完成工程建设的时间节点实施。其他具体意见详见附件。

附件：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审查意见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水利厅,揭阳市财政局,普宁市水利局,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揭阳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4月21日印发

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审查意见

尾营水库位于普宁市南径镇大埔寮村，属练江一级支流北港河上游水系。2023年3月，普宁市水利局委托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以下简称《初设报告》）。

2023年3月21日，市水利局在普宁市组织召开了《初设报告》技术审查会。原揭阳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普宁市水利局、南径镇政府和湖北建科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参加了会议。会后，提出了补充修改意见。2023年3月，项目法人将修改后的《初设报告》上报复审。经审查，修改后的《初设报告》基本达到《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SL/T619-2021）要求；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尾营水库位于普宁市南径镇大埔寮村，属练江一级支流北港河上游水系，是一宗防洪、灌溉综合利用的小（2）型水库。水库担负着灌溉下游农田面积1300亩，捍卫下游人口7000多人的防洪安全。尾营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0.275km^2 ，干流河长 0.65km ，河道平均坡降 $J=0.550$ 。水库工程于1970年建成投入使用。受当时经济发展的限制，工程土法上马，存在设计标准低、配套不完善、坝体填筑土质量欠佳。水库曾于近年进行

过安全加固，受资金限制，未能较全面地除险加固。水库现阶段存在的安全隐患主要有：管理人员反馈穿坝涵管与坝体接触部位有渗漏现象；大坝上游砼护坡有一处塌坑；水库防汛道路情况较差，不能满足抢险要求；水库缺少必要的观测及通信设备。2021年12月，普宁市水利局组织对水库进行安全鉴定，尾营水库大坝被鉴定为“三类坝”；《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3年小型病险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成果核查意见的通知》（粤水运管〔2023〕5号）复核为“三类坝”。鉴于水库现状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大坝安全受到严重威胁，工程已不能正常使用。因此，为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充分发挥水库效益，对尾营水库进行除险加固是十分必要和迫切的。

二、水文

（一）基本同意尾营水库设计洪水成果。水库20年一遇设计洪水流量为 $13.10\text{m}^3/\text{s}$ ，200年一遇校核洪水流量为 $18.25\text{m}^3/\text{s}$ 。本次设计洪水根据《广东省暴雨径流查算图表使用手册》查取有关参数进行计算，采用广东省综合单位线法计算设计洪水成果基本合理。

（二）基本同意水库水位~库容关系曲线成果。

（三）基本同意水库调洪原则和水库调洪计算成果。水库起调水位采用正常蓄水位 180.50m （85高程，下同）。

（四）基本同意水库坝址处施工期设计洪水成果。

（五）应完善水库水文遥感预报系统及“三要素”建设。

三、工程地质

(一) 同意工程地形地貌、水文及区域地质评价。

(二) 工程场地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5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Ⅶ度。

(三) 基本同意库区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评价。本阶段初步查明库区场址工程地质条件，对坝体填土质量、水库渗漏、库岸稳定、岩土层岩性和透水性等评价，提出的岩土层物理力学性质指标及其建议值等土工试验成果基本合理。

(四) 下阶段应进一步勘探大坝及库岸山体渗漏、透水性，查明渗漏原因和渗漏通道，提出处理建议。

(五) 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勘察成果。本工程所需砂砾料、石料采用外购，砂、石料运距基本合适。下阶段应复核料场土料物理力学指标试验结果，保证土坝填筑土料质量满足规范要求。

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一) 尾营水库是一宗防洪、灌溉综合利用的小(2)型水库。水库担负着灌溉下游农田面积 1300 亩，捍卫下游人口 7000 多人的防洪安全。

(二) 尾营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180.50m，相应库容为 15.30 万 m³，设计洪水位为 181.79m (P=5%)，相应库容为 18.95 万 m³，校核洪水位为 182.31m (P=0.5%)，相应库容为 20.54 万 m³。

五、工程布置和主要建筑物

(一) 工程等级和标准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的规定,尾营水库加固后总库容为 20.54 万 m³,工程等别为 V 等,工程规模属小(2)型水库。水库大坝设计洪水标准为 2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 200 年一遇;永久性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次要建筑物为 5 级。溢洪道消能防冲设计洪水标准为 10 年一遇。

(二) 工程总布置

尾营水库枢纽工程主要由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管等建筑物组成。本次除险加固主要内容有:新建坝顶砼路面,修复防浪墙、增设防护栏;迎水坡砼护坡修复、新建坡脚砼齿墙;背水坡整修、铺设砼框格草皮护坡,拆除、重建贴坡排水体、重建下游排水沟;大坝进行充填灌浆处理;加固溢洪道;重建输水涵管涵头、启闭机室修缮、更换进口闸门及启闭设备;修建上坝防汛道路;完善大坝安全监测管理设施等。

(三) 主要建筑物

1. 土坝

(1) 同意大坝坝顶高程 184.60m,坝顶总长度 130m,最大坝高 18.1m。

(2) 基本同意坝顶改造设计。坝顶浇筑 C30 砼路面,厚 200mm,坝顶总宽 4.0m;修复砼防浪墙,墙顶增设安全防护围护;下游侧设置砼路缘石。下阶段应优化坝顶路面设计,利于坝顶散水。

(3) 基本同意大坝迎、背水坡加固设计。迎水坡:对局部

塌陷处进行拆除重建，采用 C30 砼护坡设计坡度为现状坡比，坡比为分别为 1:2.21（标准），厚度为 120mm，下铺砂碎石垫层厚 100mm，对原有较完好砼护坡面增设砼表面增强剂修复；护坡坝脚底部新建砼防滑齿墙。背水坡：整修坝坡，坝坡自上而下分二级，一级、二级坝坡自 172.63m 高程至坝顶采用砼框格加草皮护坡，坡比为 1:2；在一、二级护坡之间新建砼马道宽 1.8m，内侧设排水沟；拆除、重建坝脚贴坡反滤排水体，排水体采用 600 厚干砌块石，从上往下分别铺碎石垫层厚 150mm、中粗砂垫层厚 150mm 和土工布，排水体顶高程为 172.63m，坡比为 1:2.3；重建坝脚及坝面排水沟、步级等。

（4）下阶段应进一步勘察现状砼护坡强度及其与下垫层结构完整性,并视水库放空条件，优化调整迎水坡砼护坡设计方案及其底高程；优化排水体结构和排水沟设计，完善坝脚排水沟与下游地形的衔接。

（5）坝体防渗加固措施

基本同意坝体采用充填灌浆的防渗措施。沿大坝中轴线方向布设单排灌浆孔，孔距 3m；灌浆深度到建基面以下 2m 控制。下阶段应依据补充勘探结果，调整防渗处理方案。

2.溢洪道

基本同意溢洪道加固设计。溢洪道位于大坝右侧坝肩，为开敞式宽顶堰溢洪道，加固后总约长度 57.9m，堰顶高程 180.50m，控制段泄流总净宽 1.2m（下宽）、2.5m（上宽）。溢洪道加固措施如下：局部浆砌石砂浆脱落、砌石破损部位采

用干砌石修复,并对浆砌石边墙和底板表面采用 1:2 水泥砂浆抹面加固处理,厚 30mm。

3.输水涵管

基本同意输水涵管加固措施设计。

(1) 输水涵管位于大坝右侧,涵头及钢管组成,斜拉式启闭控制,启闭机为手动螺杆,管长 62m,管径 0.3m,进口底高程为 173.4m。

(2) 拆除、重建砼涵头,在涵头处设一道混凝土环形截渗墙;涵管进口配置控制闸门,启闭机室修缮、更换通气管、闸门、拉杆及启闭设备等金属结构;对涵管周边土体进行灌浆防渗处理,对出口进行清淤。

(3) 涵管进口截渗墙宜结合开挖面布置,并与坝砼护坡连接,形成较完善封闭防渗体系。

(四) 上坝防汛道路

修建上坝防汛道路,防汛道路采用 C30 砼路面宽 3.0m,厚 150mm,长度约 2.5 km,外侧设土路肩宽 0.5m,道路内侧设置砼排水沟;纵坡较缓及不容易被雨水冲刷路段采用泥结石路面厚 200mm,长 1.55km,路面宽度为 3.0m。下阶段应完善防汛道路纵、横断面和平面设计,优化路面排水设计。

(五) 工程观测及管理设施

1.尾营水库水库应根据省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完善标准化建设。

2.基本同意安全监测设计。下阶段按照大坝安全监测需要,

优化大坝渗流监测、变形观测点位设置，配套必要的安全监测设施和安全监测自动化设备，以满足水库大坝运行安全管理需要。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一) 基本同意工程施工总体布置及施工总进度计划。本工程计划施工总工期为 6 个月。下阶段应做好施工关键线路(土坝、涵管)的施工组织设计，确保工程安全度汛。

(二) 同意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SL303-2017)的规定，本工程导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导流标准采用 5 年一遇，大坝、溢洪道和涵管等加固宜安排在枯水期进行施工，即 11 月至次年 2 月。下阶段应完善施工组织设计，合理确定施工分期及时段。

(三) 基本同意施工导流方案。本工程重建涵头施工需设置土袋围堰进行施工，围堰采用填筑土袋围堰形式；放水涵、溢洪道选择枯水期，施工时段短，采用抽水泵抽排基坑水。

(四) 下阶段应完善工程土石方平衡分析成果。

七、工程占地

(一) 工程建设永久占地范围及临时用地范围。本工程永久占地在水库权属范围，无新增永久占地；本工程无施工临时用地。

(二) 基本同意本工程实物指标调查及征地补偿投资。

八、环境影响评价

基本同意本阶段环境保护设计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九、水土保持方案

(一) 基本同意项目区水土流失现状及预测依据。

(二) 经编制单位初步测算，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76hm²。

(三)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标准和防治目标。

十、劳动安全、消防设计与节能设计

(一) 同意在施工区施工机械运作范围布设安全标志和安全区域，配置安全检测人员，防止机械对人身伤害；楼梯、爬梯、平台设扶手并采取防滑措施。

(二) 本工程防火、防爆安全设计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实行防火安全责任制。同意施工期消防措施设计。

(三) 同意工程主要建筑物、机械设备及施工设备选型的节能设计。同意工程建设期及运行期的用能总量、能耗总量及能耗分析。本工程采取的主要节能降效措施基本合理。

十一、工程管理

(一) 基本同意工程建设管理体制及管理机构。工程由项目法人普宁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负责工程建设管理；水库加固完成验收后，由普宁市南径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负责水库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

(二)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三) 同意管理单位职责、运行管理办法及管理经费来源。

(四)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设施、设备及管理信息系统设计。

十二、投资概算

(一) 同意工程投资概算的编制原则及定额依据。

(二) 基本同意工程投资概算的基础材料价格依据。

(三) 基本同意工程项目单价、现场经费、独立费等费率取值及费用标准。

(四) 经审核，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534.29 万元；工程部分静态投资 498.97 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 2.7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18.93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 13.67 万元。

附件：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概算审查对比表

普宁市尾营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概算审查对比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上报概算	审查概算	增减费用	备注
一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404.07	370.48	-33.59	
1	一 大坝	159.99	128.33	-31.66	
2	二 溢洪道工程	2.23	1.83	-0.40	
3	三 输水涵管	4.81	4.73	-0.08	
4	四 防汛路	214.64	213.19	-1.45	
5	五 管理用房	22.4	22.4	0.00	
二	第三部分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1.92	1.92	0.00	
1	一 金属结构设备	1.92	1.92	0.00	
三	第四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27.34	25.4	-1.94	
1	一 导流工程	5.4	4.84	-0.56	
2	二 施工交通工程	0.37	0.37	0.00	
3	四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4.8	4.8	0.00	
4	十 安全生产措施费	10.38	9.53	-0.85	
5	十一 其他临时工程费	6.39	5.86	-0.53	
五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102.85	77.4	-25.45	
1	建设管理费	7.	6.43	-0.57	
2	招标业务费	3.33	3.08	-0.25	
3	经济技术咨询费	6.93	6.36	-0.57	
4	工程建设监理费	19.76	15.72	-4.04	
5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5.84	5.37	-0.47	
7	科研勘测设计费	55.44	36.27	-19.17	其中勘察费用 14.08 万元
8	其他	4.54	4.17	-0.37	
	一至五部分投资合计	536.17	475.21	-60.96	
	基本预备费	26.81	23.76	-3.05	
I	静态投资	562.98	498.97	-64.01	
II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静态投资	2.72	2.72	0.00	暂列
III	水土保持工程静态投资	13.93	18.93	5.00	暂列
IV	环境保护工程静态投资	13.67	13.67	0.00	暂列
V	项目总投资	593.3	534.29	-59.01	